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权已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2月13日，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沃科技”、“公司”）收到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玉忠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钱凤珠女士与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气”）的通知：上海电气已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其实际控制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上海市国资委”）已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18年8月3日，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玉忠先生通知，陈玉忠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钱凤珠女士与上海电气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2018年8月27日，公司收到上海电气发来的上海市国资委出具的《关于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沪国资委产权〔2018〕291号），上海市国资委原则同意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进展公告》。

2018年10月17日，公司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垄断初审函【2018】第205号），对上海电气收购天沃科技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1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进展公告》。

2018年12月13日，公司收到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玉忠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钱凤珠女士与上海电气发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协议转让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完成，过户日期为2018年12月12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关于股份过户登记完成暨权益变动的公告》。

二、原控股股东关于股份锁定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陈玉忠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作为公司董事，陈玉忠先生承诺：在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公司的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3、2015年7月10日，控股股东陈玉忠先生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未来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承诺已于2016年1月11日履行完毕。

4、2015年7月，控股股东陈玉忠先生承诺，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市场情况，在2个月内择机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增持股份所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次增持的公司股份。截止2015年9月25日，陈玉忠先生依照增持计划，通过“国君资管1146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共增持公司股份3,906,700股，增持总额30,006,703.59元，占公司总股本的0.527%。增持完成后6个月，即2015年9月25日至2016年3月26日，不转让本次增持的公司股份。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截至目前，陈玉忠先生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份已于2014年3月11日起解除限售；2015年7月10日做出的不减持承诺履行完毕；通过资管计划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所增持股份的承诺履行完毕。陈玉忠先生和钱凤珠女士本次向上海电气转让股份不存在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

三、本次控股权变更后的控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上海电气直接持有公司 132,458,814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0%，通过表决权委托的形式取得公司 131,290,074 股股票的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的 14.87%，合计取得公司 29.87%股权的表决权，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其实际控制人上海市国资委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4日